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25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47人，注册会计师1,41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330人。毕马威华振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0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127家，上市

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 6.82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毕马威华振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59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此期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 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 460 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三）诚信记录

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毕马威华振和四名从业人员曾受到地方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两名从业人员曾受到行业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事项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进行了审查，认为毕马威华振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和投资者保

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向董事会建议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毕马威华振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毕马威华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毕马威华振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毕马威华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公司经过评估和审查后，认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发表独立

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